

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方案

为做好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遴选工作，根据教育部《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19〕6 号）和学校《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方案》（校发〔2019〕130 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特制订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青 平 陈国顺

成员：张俊飏 于久霞 刘三宝 李谷成 李艳军 陶建平 孙 剑 罗小锋
包晓岚 曾 光 施 丹

秘书：乔学琴（联系电话：87282141）

二、指标分配

1. 各专业推免名额分配

专业	专业人数	按 10%测算专业推免指标数	双一流学科支持指标数	优良学风班级奖励	各专业总指标数
农林经济管理	56	6	1.5		7.5
国际经济与贸易	51	5	1		6
经济学	134	13	3.5		16.5
工商管理	35	4	1		5
会计学	130	13	3	1	17
人力资源管理	73	7	2		9
市场营销	67	7	2		9
小计：	546	55	14		70
张之洞班(文管)	30	15			15
合计	576	70	14	1	85

备注：1. 直选考核合格者占用所在专业推免指标，毕业班优良学风建设免试推荐攻读研究生候选班级 2016 级会计学 1 班奖励指标 1 个。

2. 研究生支教团、华中农业大学“2+2”辅导员、高水平运动员推免指标单列。

2. 学院单列 14 个“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推免指标

为加强学院“双一流”学科建设，进一步鼓励学生科技创新，学院争取学校支持，单列 14 个推免指标，实行本硕贯通培养，根据各专业学生规模比重相应测算分配指标。该指标仅限用于攻读我院农林经济管理学科及其相应支撑学科研究生学位，各专业符合基本条件者均可申报。能获得本专业推免名额（或指标）的学生不得重复申报。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单独组织考核选拔，按照 1: 1.5 的比例组织学生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总成绩 = GPA + 优先条件加分/100 + 面试/100。

三、推荐条件

1. 基本条件

- (1)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社会主义信念坚定，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 (2) 遵纪守法，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4) 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大学前三年所修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专业排名原则上在前 35% 以内（张之洞班平均学分绩点（GPA）专业排名原则上在班级前 60%）；新疆和西藏地区少数民族学生平均学分绩点（GPA）专业排名可放宽至前 45%。
- (5) 必修课无不及格课程。

2. 优先条件

符合基本条件规定，在实践创新方面表现突出，可优先推荐，优先条件加分参照标准见附件一：

- (1) 学术成果：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且论文内容必须与作者学科专业相关，与作者参与或主持的各级各类项目密切相关；获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等；
- (2) 学科竞赛：获得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大学生数学建模（本科组）、“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英语竞赛等学科竞赛省部级以上奖励，获得国内外具有重大影响的行业或协会组织的其他赛事的相关奖励；
- (3) 特殊荣誉：在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会工作、文化艺术等重大社会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优秀，在社会上具有较大影响或为学校赢得较高荣誉。

3. 直选条件

符合基本条件规定，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通过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考核后，可直接获得推免资格。

- (1) 以第一作者在学术期刊公开发表论文被 SCI（含扩展版）、EI（不包含会议论

文)、SSCI (含扩展版) 或 CSSCI (不含扩展版)、CSCD (不含扩展版) 收录, 且论文内容须与作者学科专业相关, 与作者参与或主持的各级各类项目密切相关;

(2) 获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家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团队队长**;

(3) 获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团队**第一完成人**;

(4) 获大学生“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等国家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团队主持人**。

所有符合直选条件的申请者, 都须参加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组织的单独考核。

四、提交申请

申请推免资格的本科生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 (周一) 15:00 前提交《华中农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纸质版+电子版)、个人成绩单及各类符合优选条件的荣誉证书(获奖证书)原件、复印件至人文楼附楼 A228 办公室安波辅导员处。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844424711@qq.com, 命名格式: 专业班级+姓名。提交纸质版材料时, 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并放置于透明档案袋中:

(1) 《华中农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A4 纸正反打印;

(2) 个人成绩单;

(3) 发表论文刊物原件及复印件(封面、目录及本人著作文章);

(4) 各类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五、推荐名单确定

1. 专业推免名单。学院在考察申请人政治品质、思想品德、学习成绩、心理素质、学术潜力的基础上, 重点考察申报者学业基础和学术研究潜力, 按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推免资格。总成绩=GPA+优先条件加分/100。总成绩相同情况下, 专业必修课平均分高者优先。

2. “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指标推免名单。按本办法第二条第 2 点所规定、核算的总成绩排序, 从高到低择优确定。

3. 网上公示。拟推荐学生名单将在学院官网上进行公示, 做到程序到位、公布及时、信息公开、公正公平, 9 月 19 日报送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4. 对考生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教育部规定或不真实的, 一经发现, 一律取消推荐资格。

申诉电话: 027-87282141

申诉邮箱: qiaoxueqin@mail.hzau.edu.cn

六、填报志愿

推荐名单公示结束后，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点击“考生登录”进入“推免服务系统”，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查询招生单位的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写报考志愿，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学院鼓励 GPA 在专业前 10%或综合排名靠前的学生选择就读本院研究生，并给予一定政策优惠和扶持，详情参见《经济管理学院关于接收 2020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公告》（另行发布）。

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2019 年 9 月 12 日

附件（一）：优先条件加分参照标准

1. 学术成果

学术论文

第一作者加相应的满分，第二作者加 1/2 的分数，第三作者加 1/3 的分数，依次类推；加分以论文实际发表为准，仅获得用稿通知不计入加分范围（普通刊物不加分）。

级别	一级期刊（SCI、EI、ISTP、AHCI、SSCI 收录）、专著	二级期刊（中科院和中国社科院各专业所、按照学科分类的全国一级学会出版的学报级期刊）	三级期刊（《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统计源刊，《中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收录期刊；管理案例等同于普通 C 刊）	CSSCI 扩展版 CSCD 扩展版
评分	10.0'	7.0'	5.0'	3.0'

2. 学科竞赛（1. 同一项目获奖取最高奖励加分一次；2. 同一类型的比赛取最好成绩加分一次）

（1）大学生英语竞赛等各种单科知识竞赛等学习竞赛活动。

级别 \ 评分 \ 名次	名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国家级	6.0'	5.5'	5.1'	4.7'	4.3'	3.9'	3.5'	3.1'
部、省级	4.0'	3.6'	3.4'	3.2'	3.0'	2.8'	2.6'	2.4'

（2）参加由政府教育主管部门举办的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业大赛、优秀科研成果奖评比等，若是团队参赛，团队前 3 名成员加满分（大学生创业大赛团队前 5 名加满分），团队其他成员减半加分。

级别 \ 评分 \ 奖级	奖级				
	特等奖（金奖）	一等奖（银奖）	二等奖（铜奖）	三等奖	优秀奖
国家级	14.0'	10.0'	7.0'	5.0'	3.0'
部、省级	9.0'	6.0'	4.0'	3.0'	2.0'

（3）行业或协会组织的有重大影响的赛事，若是团队参赛，团队前 3 名成员加满分，团队其他成员减半加分。

级别	评分	奖级				
		特等奖 (金奖)	一等奖 (银奖)	二等奖 (铜奖)	三等奖	优秀奖
国家级		9.0'	6.0'	4.0'	3.0'	2.0'
部、省级		5.0'	4.0'	3.0'	2.0'	1.0'

3. 特殊荣誉

在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会工作、文化艺术等重大社会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优秀，在社会上具有较大影响或为学校赢得较高荣誉。

级别	国家级	部、省级
评分	6.0'	4.0'

华中农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院				专业名称	(全称)
本科学号				联系电话	
GPA 及专业排名	/			CET 成绩	如: CET6: 500
拟申请单位				拟就读专业	
申请方向及导师				是否直选	是 / 否
是否申请学院单列“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推免指标					是 / 否
<p>获奖情况 (可加页)</p> 					
<p>发表论文或其它研究活动情况</p> 					
<p>个人陈述</p> <p>(请介绍你的学习情况、曾参与过的科研工作、科研学术兴趣以及其它对申请免推有参考价值的内容)</p>					

--	--

诚信承诺

“我保证本以上内容和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如果获得推荐免试资格，我将不再办理出国手续和本科就业派遣手续。”

申请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p>所在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所在专业人数共____人，学习成绩 GPA 排名第____名，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公章</p>	<p>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生成绩和专业排名是否属实（是否），符合我校推免生基本条件，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公章</p>
--	--

注：该表格用 A4 纸正反打印。“拟申请单位”、“申请方向及导师”、“拟就读专业”若还未确定的，可填“暂无”；若已确定申请单位，请如实填写。